

证券代码：831474 证券简称：上海科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黄世政）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黄世政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黄世政，男，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国际注册咨询师、国家注册高级审核员。1999 年 1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元毅车料（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室专员；2001 年 8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昕超盟电机（深圳）有限公司 ISO 中心课长；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北京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MBA 深圳教学中心主任；2010 年 6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深圳市兰大管理科学研究院培训中心研究员；2013 年 8 月至今，兼任美国 ASR 认证公司主任审核员；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副教授；2017 年 10 月至今，兼任澳门城市大学博士生导师；2019 年 1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惠州市杰德电器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兼任中国物流学会常务理事；2022 年 8 月至今，任南宁师范大学教授。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没有为公司或其他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没有从公司及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黄世政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黄世政	7	7	0	0	否	3

本人自 2025 年 10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出席 1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履行委员职责。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听取公司内审部门的工作计划及工作报告，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事项进行认真审核，并与会计师、管理层进行年报审计的充分交流，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积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工作时间安排认真履行职责，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黄世政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	------	------	------

2025 年 2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9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并制定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0 月 16 日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自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承担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各项职责，在公司各项重大决策过程中充分发挥自身专长，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建言献策，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做出了应有贡献。在履职过程中，公司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感谢公司及公司相关部门的工作人员为保证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给予的积极配合。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秉承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履行忠实与勤勉义务，继续勤勉尽职地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

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独立董事：黄世政

2026年3月31日